

证券代码：838204

证券简称：研创材料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研创应用材料（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原因

公司为了更好的发展及增强持续经营能力，进行资源整合，于2021年度进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光伏发电业务，以获得更高利润点。

二、变更前后详细情况

变更前本公司主营业务为研发、生产、加工、销售镀膜材料、合金材料、太阳能电池；玻璃制品制造；电子器件制造；机械设备的设计、安装、销售；光伏热电站的开发、设计、施工、运营和维护，变更后主营业务为研发、生产、加工、销售镀膜材料、合金材料、太阳能电池；玻璃制品制造；电子器件制造；机械设备的设计、安装、销售；光伏热电站的开发、设计、施工、运营和维护，电力销售，投资管理。本次主营业务变更会导致公司所属行业发生变化，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变更为私募业务，不会变更为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业务。

公司在2021年内通过《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方式并购内蒙古绿巨人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及内蒙古晟达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新增投资管理业务及电力销售业务，2021年度公司电力销售收入为1,896万元，销售占比为77.93%，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化。

三、本次主营业务变更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原主营业务为各类镀膜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致力于为薄膜太阳能电池组件、低辐射玻璃、IR-LED/OLED照明光源、ECD电致变色器件行业提供优质镀膜材料及技术指导；资产重组后新能源光伏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通过光伏电站的运营发电获得电力销售收入，装机容量为50MW，年发电收入约为6,000万元左右，本次主营业务变更有利于优化公司战略布局，从长远角度考虑，将有效改善公司的盈利能力，提高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综合发展能力，将有助于公司未来发展。

四、主营业务变更与前期资本运作的关系

公司于2021年5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等议案，公司向蔺洁、刘东利、宋红英、何开志、唐淑洁、郭丽6名自然人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内蒙古绿巨人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内蒙古晟达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11%股权（其中绿巨人持有晟达太阳能89%股权），发行价格为1.05元/股，发行数量为345,000,000股，详见公司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更正公告）》（公告号：2021-056）。重组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由重石投资变更为自然人蔺洁，实际控制人由刘东生变更为刘东生、蔺洁，其中刘东生与蔺洁系夫妻关系。

本次拟变更主营业务前一年内，公司不存在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不存在控制权变更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

研创应用材料（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1日